附件4

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（专项资金）名称：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资金（唐财资环【2024】19号）

项目实施单位：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南区分局 （公章）

项目主管部门：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南区分局 （公章）

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签字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25　　年　2　月　28　日

一、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此次市财政拨付的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工作项目资金12.5万元，主要用于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工作，该项工作是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因此此次评价小组由耕保科组成。评价对象选取了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工作。此次评价主要是从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以及预算执行率等几个方面进行。

二、项目基本概况

1．项目背景。该项目以2022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及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，结合2023年度土地综合整治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竣工验收资料，开展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，生成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数据库，更新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，形成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报告。

2．项目绩效目标。按照河北省自然资源厅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按时完成全区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

1．项目执行情况。项目通过国家质检后，按照合同约定，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款12.5万元，已全额支付完毕。

2．该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迅速开展工作，项目顺利通过省、市、区质检。依据2024年10月25日，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耕地保护研究所出具的《关于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成果通过国家质检的说明》内容，全省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成果均已通过国家质检。对照年初的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均已完成。

3．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

该项目按照既定目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，且项目顺利通过省、市、区、国家质检，因此我局对该项目的自评结果为优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

上级下达的专项资金已经过上级绩效评价，业务科室在询价、政府评审过程中，项目投资金额可能减少，因此很难控制本级实际支出与预算的比例。建议本级不再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。

1.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，包括好的经验做法、对加强重点评价管理的建议等。

 无。